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8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3日以当面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海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于2025年4月2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财务数据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的相关财务章节。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在总结 2024 年度经营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的目标及市场拓展情况，对 2025 年度进行了财务预算。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和完整，符合有关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同时，该评价报告对公司内控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客观地评价。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编写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公司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股东回报规划〉的

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与会监事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以下简称“一季报”），发表审核意见如下：一季报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一季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一季报编制和审核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